

2021 年度

永嘉县岩头镇人民政府决算



目录

一、概况	3
(一) 部门(单位)职责	3
(二) 机构设置	3
二、2021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4
三、2021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9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4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4
(十二)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24
(十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四、名词解释	29

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负责拟订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快城乡经济和社会统筹发展，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针转变，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促进农民增收。

4. 负责抓好义务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民政事务、救灾求助、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等工作，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

5. 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6.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7.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永嘉县岩头镇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本级预算即为部门预算。

二、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2021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3846.44 万元，支出总计 13846.4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各减少 6835.9 万元，下降 33.05%。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类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846.4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3846.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8632.2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5214.1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846.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77.27 万元，占 22.95%；项目支出 10669.17 万元，占 77.0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846.44 万元，支出总计 13846.4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各减少 6835.9 万元，下降 33.05%。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类支出减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550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1.49%，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类预算追加。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32.2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2.34%。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65.59 万元，下降 20.79%。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支出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32.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759.56 万元，占 43.55%；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17.5 万元，占 0.2%；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86.17 万元，占 2.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63.6 万元，占 6.53%；卫生健康（类）支出 95.76 万元，占 1.11%；节能环保（类）支出 82.14 万元，占 0.95%；城乡社区（类）支出 1086.1 万元，占 12.58%；农林

水（类）支出 1961.49 万元，占 22.72%；交通运输（类）支出 24.04 万元，占 0.2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396.54 万元，占 4.59%；住房保障（类）支出 0.44 万元，占 0.01%；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458.92 万元，占 5.32%；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494.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32.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12%，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类年中预算追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年初预算为 7.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大代表活动支出减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岩头镇全科网格员经费支出减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39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7.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车购置经费追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为 120.73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20.7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统计人口普查补助资金追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0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平安综治经费追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支出（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8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54.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中国成立前农村老党员慰问补助经费、村干部补助经费、扶持薄弱村发展村级物业经济项目经费追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支出（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58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9.5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美丽永嘉”全域环境整治经费、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文化礼堂管理使用运行经费追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0.3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瓯江红”党群服务中心运行补助经费追加。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司法调解员补助经费。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82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32.8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A 级景区村庄创建补助经费追加。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6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3.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化节、免费开放艺术团建设、A 级景区创建城、镇经费追加。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化节、免费开放艺术团建设、文化驿站等经费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会工作服务站运行工作经费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7.5 万

元，年中追加预算 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县坟山专业巡查队伍经费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2.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1.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7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3.1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烈士纪念碑环境整治工程资金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4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7.4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岩头镇殡葬改革工作经费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71 万

元，年中追加预算 58.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之家运行补助资金、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置换奖励及燃油补贴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6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时救助资金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166.8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6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特困人员救助资金追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5.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人减资。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行政单位医疗补助。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4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事业单位医疗补助。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6.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8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4.9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防控资金追加。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14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8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河道保洁经费结余。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1 年第一批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追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城镇管理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万元，年中追加预算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城乡危旧房治理经费追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0.1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80.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岩头镇污水管网及污水零直排工程资金追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691.61万元，支出决算为799.99万元，完成预算数的115.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村道公路水毁修复补助、“美丽永嘉”全域环境大整治大提升工作奖补经费追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年中追加预算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2021年省级市级美丽城镇建设经费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23万元，年中追加预算4.2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2020年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专项经费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8万元，年中追加预算0.8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2020年度选调生到村任职中央补助资金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3.33万元，年中追加预算503.3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拨资金、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等经费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8.4万元，年中追加预算88.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新增百万亩国土绿化行动项目第二批补助经费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9.46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49.4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2020年迹地更新造林资金、彩色健康森林建设项目第一批资金。中央森林抚育项目第一批资金等经费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1.75万元，年中追加预算131.7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面上其他水利

建设与管理项目经费、“利奇马”台风应急水毁工程等水利资金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97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5.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利奇马”台风应急水毁工程第六批补助、第二批“黑格比”台风应急水毁工程资金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2.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永嘉县 2020 年第二批水库移民项目资金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1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0.4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永嘉县第二批农村饮用水建设工程经费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59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3.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度第二批农村饮用水建设工程水利及第四批面上其他水利建设资金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3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3.0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0 春节慰问和县四套班子成员挂钩帮扶专项资金和低收入农户动态调整工作经费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主要原因为村级一事一议项目资金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67.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0 年村组织换届补助资金、村主要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等资金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扶持经济薄弱村发展集体经济项目经费追加。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6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30.6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0 年第一、二批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补助经费追加。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4 万元，年

中追加预算 24.0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县拨村道公路小修保养经费追加。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6.54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396.5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旱改水项目村镇奖励及工程款、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部分经费等资金追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4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0.4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农村危房治理改造资金追加。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专职消防队补助。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冬春生活救助金追加。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6.6 万元，决算数大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黑格比紧急转移集中安置人员补助倒损住房补助资金追加。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6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2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村道公路水毁修复补助、“利奇马”台风应急水毁工程经费追加。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22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85.2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第一批“黑格比”台风应急水毁工程经费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77.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18.07 万元，主要包括：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25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

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14.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7.66%。与 2020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570.31 万元，下降 46.71%。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类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14.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 万元，占 0.31%；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1565.91 万元，占 30.03%；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3632.27 万元，占 69.66%；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14.18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5214.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类资金追加。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 2020 年第二批水库移民扶持项目补助。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41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38.4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表山村金山垓自然村林区道路建设补助、岩表线岩头至五尺段道路改建工程资金追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7.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152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岩表线岩头至五尺段道路改建工程、下日川村架空线路改电缆敷设工程、岩头中心城区排水工程、鲤溪社区提升改造工程、滑坡治理工程等工程项目追加。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

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返还经费的追加。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00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360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永嘉县第二人民医院迁建工程经费的追加。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儿童之家建设补助、社会工作服务站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经费追加。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9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0.29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0.2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乡镇开展体育活动补助经费追加。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9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5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之家疫情防控运营补助经费追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单位）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1.14万元，支出决算为67.23万元，完成预算的82.86%，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使用。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16万元，占64.21%，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9.85万元，增长29.57%，主要原因是2021年经批准购置一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4.06万元，占35.79%，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0.15万元，下降0.62%，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56.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数为 1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4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进行开支。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1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37 万元，支出 24.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1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24%。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领导及兄弟单位考察指导、招商引资等公务用餐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镇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切实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全年使

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370 团组，累计 4010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团组，0 人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团组 0 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39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俭，减少办公经费开支；比 2020 年度减少 7.63 万元，下降 2.86%，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俭，减少办公经费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5.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永嘉县岩头镇人民政府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7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

车主要是消防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永嘉县岩头镇人民政府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23 个，共涉及资金 1820.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1.09%。组织对 2021 年度县定额补助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91.5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67%。

本年无部门评价。

本年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本年无下属部门或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岩头镇人民政府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 2021 年司法调解员补助经费及县定额补助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司法调解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5 万元，执行数为 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

成发放了司法调解员 5 人共补助 175000 元；二是为群众及时提供了司法调解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补助发放不及时；二是群众满意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督促相关科室及时考核发放司法调解员补助；二是努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永嘉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511001]永嘉县岩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调解员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全正超		
主管部门	岩头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岩头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支出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司法调解员补助经费	17.50	17.50		17.50	100.00		
	合计	17.50	17.50		17.50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保障岩头镇司法调解工作顺利开展。				岩头镇司法调解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调解员补贴人数	5	5	25.00	2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实效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补助经费发放金额	175000	175000	25.00	2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调解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调解社会纠纷,改善群众关系	完成	25.00	2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25.00	25.00	
总分						100.00	100.00	
自评结论		优秀 100-90 分		总分高于 90 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 分(含)为“良”				

		”,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		
填报人:	谢若男	填报人联系方式(手机全号):	18815007881
填报日期:	17-1月 -22		

县定额补助社会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5分,自评结论为“良好”。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43.58万元,执行数为458.2万元,完成预算的71.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岩头镇的农村保洁及城区保洁工作;二是完成了城区绿化工作;三是完成了83个自然村的垃圾清运及垃圾中转站运维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城区卫生死角保洁不到位;二是保洁承包费支付不及时,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执行城区保洁考核奖惩制度;二是督促相关负责人及时支付保洁承包费,提高预算执行率。

永嘉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511001]永嘉县岩头镇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名称	县定额补助社会事务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全正超		
主管部门	岩头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岩头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支出内容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岩头镇垃圾运输、城区及农村保洁、垃圾中转站运行及更新、道路维护及城区绿化工作经费。	643.58	643.58		458.20	71.19		
	合计	643.58	643.58		458.20	71.1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保障岩头镇城区和农村的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河道水质无污染。				岩头镇城区和农村的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河道水质无污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指标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然村数	83个	83个	25.00	25.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实效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支付保洁承包费	643.58万元	458.2万元	25.00	10.00	保洁承包费支付不及时,预算执行率低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岩头镇垃圾运输、绿化、城区及农村保洁等业务情况	保障岩头镇垃圾运输、城区绿化、城区保洁及农村保洁、道路维护等业务正常开展	完成	25.00	25.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0	25.00	25.00	
总分						100.00	85.00	
自评结论	良好 89-75分		总分高于90分(含)的结论为“优”,90-80分(含)为“良”,80-60分(含)为“中”,低于60分为“差”.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							
填报人:	谢若男		填报人联系方式(手机全号):			18815007881		
填报日期:	17-1月-22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说明:部门评价项目是指本部门自行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整体支出或下属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财政评价项目是指以由财政部门开展的评价对象为本部门政策、项目或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项目。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9.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以下简称“人大”）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党委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应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2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2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
（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3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3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

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医疗经费。

3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4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4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4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4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4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4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4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等方面支出。

4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村公益事业（项）：反映对农村公益事业、垦区公益设施建设及农村能源综合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5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农业耕地保护、修复与建设，草原草场改良、利用及建设，渔业水产及水生生物资源保护与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5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52.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5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防灾减灾（项）：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5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5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5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5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5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指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60.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6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指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6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点试点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等补助支出。

63.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6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项）：反映公路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65.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车辆购置税收入安排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66.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反映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6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款）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项）：反映用于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68.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国土资源部门土地利用监测、耕地保护、土地分等定级、土地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69.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支出。

7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7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7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7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74.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项）：指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7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包括用以前年度欠款收入安排的支出）。

76.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反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